**附件2：2019年市级部门预算说明和预算公开表**

**民建景德镇市委会2019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民建景德镇市委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民建景德镇市委会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民建景德镇市委会2019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民建景德镇市委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国民主建国会（简称民建）是主要由经济界人士组成的、具有政治联盟特点的、致力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政党，是中国 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中的参政党。主要职能：组织发展，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社会服务，自身建设。

**二、部门基本情况**

本部门共有预算单位1个，即部门本级。人员编制数为5 名，其中行政编制4名，全额补助事业编制1名。实有人员5人，其中在职3人，包括行政2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1人，退休2人。

第二部分 民建景德镇市委会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入情况**

2019年民建景德镇市委会收入预算总额为84.38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5.08万，原因为有人员调出。其中：当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57.16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67.74%；上年结余结转收入27.22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32.26%。

**（二）预算支出情况**

2019年民建景德镇市委会支出预算总额为84.38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5.08万，原因为有人员调出。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62.3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73.93%，包括工资福利支出27.0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7.7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36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27.22万元；项目支出22万元，占支出总额的26.07%。

按支出功能项目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75.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89.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49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4.14%；卫生健康支出3.6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4.36%；住房保障支出2.01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38%。

**（三）经费拨款支出情况**

2019年民建景德镇市委会经费拨款支出预算57.16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67.74%，比上年减少8.43万元，原因是有人员调出。具体支出情况是：工资福利支出27.04万元，占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47.31%；商品和服务支出7.76万元，占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13.58%；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36万元,占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0.63%；项目支出22万元，占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38.49%。

1.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为7.5万元，其中：政府集中采购7.5万元。比上年增加2.7万元，原因在于今年办公场所西迁，将会产生采购费用。

**（五）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无政府基金收支预算”。

**（六）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反映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情况，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办公费8.3万元，印刷费0.3万元，邮电费0.1万元，差旅费4.5万元，会议费2.5万元，维修（护）费0.2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0.4万元，工会经费1.2万元，培训费3万元，劳务费2.5万元。

**二、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民建景德镇市委会“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2.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为0万元；公务接待费2.5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

第三部分 民建景德镇市委会2019年部门预算表

八张表（详见附表）

1. 名词解释
2. 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18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项）：指反映用于民主党派参政议政、组织建设、工作会议、社会实践、成员培训及接待交流、兼职副主委活动经费等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单位为机关人员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